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 2015 年 7 月 9 日下发的《关于开展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工作的通知》(湘证监公司字[2015]21 号)文件，同时结合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及控股股东拟采取以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保护投资者利益。

1、公司控股股东屈原农垦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本公告之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2、公司支持、鼓励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及全体员工增持本公司股票，且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15]51 号《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进行。

3、公司将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加强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为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

4、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加强企业内部管理，提高公司运营

效率及抗风险能力，努力提升公司业绩。

5、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充分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耐心做好投资者沟通工作。

特此公告。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